國人適用美國「免簽證計畫」（Visa Waiver Program, VWP）行前上網申請「旅行授權電子系統」（ESTA）流程



申請ESTA流程

1. 連結ESTA官網*https://esta.cbp.dhs.gov/esta/*。倘以網路搜尋引擎如Google、Yahoo等進行搜尋，請確認該ESTA申請網站為美國官方網站（.gov）而非私人網站（.org或.com等），以免受騙或被收取高額手續費。

2. ESTA官網提供23種語文說明，請點選「中文」。

3. 在開始申請前，請確定您持有有效的晶片護照及信用卡。該申請僅接受以下信用卡： 萬事達卡、VISA卡、美國運通卡及Discover卡（JCB、大來卡）。

4. 請在「申請個人或群組新的美國旅遊許可」項下點「申請」。

5. 閱讀免責聲明後，點選「是，我已閱讀並瞭解上述資訊並同意這些條款」，再點選「下一步」。

6. 閱讀2009年旅遊促進法後，點選「是，我已閱讀並瞭解上述資訊並同意這些條款。」，再點選「下一頁」。

7. 填寫申請人資訊，請用英文填寫所有答案，尤其是有紅色星號*為必填欄位，包括姓氏、名字、出生國（請點選Taiwan）、西元出生日期（日、月、年）、性別（男性/女性）、國籍（請點選Taiwan）、居住國、護照號碼（只限晶片普通護照）、護照核發國家（請點選Taiwan）、個人身分證號碼及國家證件號碼（請均填身分證統一編號）、護照核發日期（日、月、年）、護照效期截止日期（日、月、年）。之後則請回答登機（船）城市、航空（船舶）公司資訊及在美國期間的地址等。

8. 點選回答1至9的問題。

9. 棄權聲明：請點選「證明：我，即申請人，特此證明我已閱讀或已請人向我閱讀本申請表中的所有問題和陳述，且我瞭解本申請表中的所有問題和陳述。就我所知所信，本申請表中提供的答案及資訊是真實且正確的。」，再點選「下一步」。

10. 申請送出：再次校對輸入之個人資料，另為驗證目的，須請重新填寫您的護照號碼 、身份證統一編號、姓氏及國籍（請點選Taiwan）；倘無誤，請點選「申請」。

11. 未付款申請：建議列印或記錄申請號碼。 這將幫助您返回申請頁面以支付申請費用或檢查授權狀態。此時您的申請尚未完成，須在7天內支付手續費才算完成所有申辦流程。若您想立即付款，請點選「我瞭解持卡人向銀行請求退還申請費用將導致申請自動遭拒。」，再點選「支付」。

12. 用信用卡付款：付款金額為**40.27**美元，並請輸入必填欄位，包括名字、姓氏、帳單地址、國家、信用卡種類、信用卡號碼、有效日期及安全碼等資料無誤後，再點選「送出付款」。

中華民國外交部 製作